长盛同益成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5 第二季度 报告

2015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盛同益成长回报混合（LOF）
场内简称	长盛同益
基金主代码	160812
交易代码	1608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4月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3,387,282.93份
投资目标	通过自上而下筛选增长预期良好或景气复苏的行业，结合挖掘目标行业的上市公司基本面，自下而上精选个股，为投资者实现资产长期增值，力争获得绝对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深入分析上述指标与因素，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股指期货、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控制市场风险，提高配置效率。 股票投资策略上，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研究团队和投资团队“自下而上”的主动选股能力，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以深入的基本面研究为基础，结合数据挖掘技术，密切跟踪市场景气变化，挖掘具有快速成长预期、且估值相对较低的个股进行投资，并通过对股票投资机会的精细操作，审慎选择投资时机，力争获取正回报。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取稳健的投资管理方式，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投资收益，以实现在一定程度上规避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性。 本基金将以投资组合的避险保值和有效管理为目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适当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等特点，在市场向下带动净值走低时，通过股指期货快速降低投资组合的仓位，从而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暴露，避免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并在市场快速向上基金建仓以及时提高仓位时，通过股指期货快速提高投资组合的仓位，从而提高基金资产收益。本基金的权证投资是以权证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配以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5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通常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55,052,339.45
2.本期利润	26,304,771.2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0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7,542,232.5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91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所列数据截止到2015年6月30日。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7%	2.36%	6.74%	1.31%	-8.01%	1.05%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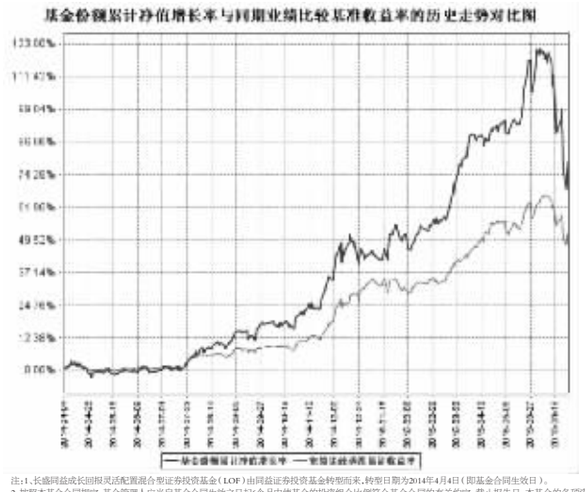

注：1.长盛同益成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同益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转型日期为2014年4月4日（即基金合同生效日）。
2.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止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旭明	本基金基金经理，长盛生态环境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养老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4月27日	-	13年	男，197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清华大学管理学硕士，曾任中信证券研究部首席分析师、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首席分析师。2013年7月加入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研究部总监，现任长盛生态环境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养老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同益成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张锦灿	本基金基金经理，长盛航天海工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4月4日	2015年4月27日	10年	男，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学硕士，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研究主管、基金经理助理。2012年9月加入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同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长盛航天海工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同益成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本基金）基金经理。自2015年4月27日起不再担任长盛同益成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注：1.上表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中“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长盛同益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长盛同益成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细则》各项规定，在研究、投资授权与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社保组合、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具体如下：

研究支持，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共享公司研究部门研究成果，所有投资组合经理在公司研究平台上拥有同等权限。

投资授权与决策，公司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组合经理负责制，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独立完成投资组合的管理工作。各投资组合经理遵守投资信息隔离墙制度。

交易执行，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均由交易部统一执行委托交易。交易部依据《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场内交易，强制开启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程序；场外交易，严格遵守相关工作流程，保证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投资管理行为的监控与分析评估，公司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依据《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持续、动态监督公司投资管理全过程，并进行分析评估，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问题，保障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均被公平对待。

公司对过去4个季度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数量分析，计算溢价率、贡献率，占优比等指标，使用双边90%置信水平对1 日、3 日、5 日的交易片段进行T 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及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无风险利率下行、大类资产配置转移至权益市场的牛市格局未变，1季度行情上行并出现风格切换，2季度“赚钱效应”导致资金大量流入股市，融资和场外配资等杠杆资金增长也加速股市上行，部分行业及股票出现泡沫化，为后续市场大幅波动埋下伏笔。6月初A股市场从高位开始回落，杠杆资金及前期局部泡沫化严重，导致A股短期迅速下跌，并引发一系列今市场担心的金融问题。

根据本基金4月底的仓位特点和配置情况，考虑市场泡沫化已逐步显现，操作注意前瞻性布局新的投资板块，获取更多超额收益。在市场泡沫严重期间，注重均衡配置减少市场波动带来的回撤风险。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791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74%。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47,269,596.12	85.71
	其中：股票	447,269,596.12	85.71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2,498,450.67	13.89
7	其他资产	2,044,678.46	0.39
8	合计	521,812,725.2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15,572,968.61	62.1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990,976.25	2.17
E	建筑业	5,596,863.00	1.10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449,971.22	6.59
J	金融业	36,646,053.06	7.22
K	房地产业	22,554,019.00	4.4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064,914.98	0.8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393,830.00	3.6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47,269,596.12	88.1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55	宝硕股份	2,225,979	49,594,812.12	9.77
2	000333	美的集团	856,824	31,942,398.72	6.29
3	600690	青岛海尔	1,001,360	30,371,248.80	5.98
4	600887	伊利股份	1,260,800	23,829,120.00	4.70
5	600406	国电南瑞	1,036,538	21,445,971.22	4.23
6	000400	许继电气	844,831	21,255,947.96	4.19
7	601126	四方股份	638,303	19,468,241.50	3.84
8	600686	金龙汽车	718,900	18,504,486.00	3.65
9	300070	碧水源	377,000	18,393,830.00	3.62
10	002085	万丰奥威	249,950	15,314,436.50	3.0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记录，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23,128.8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57,642.7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139.02
5	应收申购款	54,767.8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44,678.4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155	宝硕股份	49,594,812.12	9.77	重大事项停牌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82,357,886.7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550,525.2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08,521,129.1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3,387,282.9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1,206,93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1,206,93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7.48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2.中国证监会基金管理人关于同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备案的回函（基金部函[2014]150号）
3.《同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4.《同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托管协议》；
5.《同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6.《长盛同益成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7.《长盛同益成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8.《长盛同益成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9.法律意见书；
10.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1.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及/或管理人互联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2666，010-62350088。
网址：http://www.csfunds.com.cn。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1日

长盛同鑫行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二季度 报告

2015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盛同鑫行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080007
交易代码	0800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5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436,718.96份
投资目标	积极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行业景气轮换中蕴含的投资机会，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本基金在分析和判断宏观经济周期和市场环境变化趋势的基础上，把握和判断行业发展趋势及行业景气程度变化，挖掘预期具有良好增长前景的优势行业，以谋求行业配置的超额收益。（2）在资产配置层面，本基金管理人对宏观经济的经济周期进行预测，在此基础上形成对不同资产市场表现的预测和判断，确定基金资产在各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具体操作中，采用经济周期资产配置模型，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指标、利率和货币政策等相关因素的分析，对中国的宏观经济运行情况进行判断和预测，然后利用经济周期理论确定基金资产在各类别资产间的战略配置策略。（3）行业配置层面，通过宏观及行业经济变量的变动对不同行业的潜在影响，得出各行业的相对投资价值与投资时机，据此挑选出预期具有良好增长前景的优势行业，把握行业景气轮换带来的投资机会；（4）在股票选择层面，本基金综合运用长盛行业股票研究分析方法和其它投资分析工具，采用自下而上方式精选具有投资潜力的股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前述优势行业中股票优先入选。
业绩比较基准	60%×沪深300指数+40%×中证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0,331,792.95
2.本期利润	4,581,989.0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9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0,118,283.2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72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所列数据截止到2015年6月30日。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1%	0.66%	0.90%	0.01%	0.21%	0.6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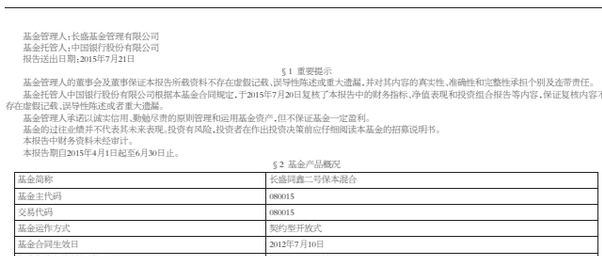

注：1.长盛同鑫行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长盛同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届满后变更而来，变更日期为2014年5月27日（即基金合同生效日）。
2.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田间	本基金基金经理，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长盛同盛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长盛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9月9日	-	7年	女，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2008年7月加入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同盛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等职务。现任长盛同鑫行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基金经理，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长盛同盛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长盛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上表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中“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细则》各项规定，在研究、投资授权与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社保组合、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具体如下：

研究支持，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共享公司研究部门研究成果，所有投资组合经理在公司研究平台上拥有同等权限。

投资授权与决策，公司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组合经理负责制，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独立完成投资组合的管理工作。各投资组合经理遵守投资信息隔离墙制度。

交易执行，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均由交易部统一执行委托交易。交易部依据《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场内交易，强制开启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程序；场外交易，严格遵守相关工作流程，保证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投资管理行为的监控与分析评估，公司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依据《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持续、动态监督公司投资管理全过程，并进行分析评估，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问题，保障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均被公平对待。

公司对过去4个季度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数量分析，计算溢价率、贡献率，占优比等指标，使用双边90%置信水平对1 日、3 日、5 日的交易片段进行T 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及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报告期内行情回顾

2015年第二季度，经济基本面仍相对疲弱，通胀处于较低水平；货币政策方面，4月19日起央行下调了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5月11日起下调了人民币贷款和存款基准利率，6月28日起再次下调了人民币贷款和存款基准利率，并对部分金融机构实施定向降准，资金面呈现持续宽松局面。

4月，受货币政策宽松预期等因素影响，各债券品种收益率均大幅下行；但5月以来，受地方政府债务冲击及股市快速上涨等因素影响，债市呈现调整走势。利率债方面，短端收益率快速下行并保持在低位，长端收益率则走出一波先下后上的过山车行情，收益率曲线总体陡峭化下行。信用债方面，收益率曲线陡峭化下行，中高等级债券信用利差有所收窄，低评级债券信用利差明显扩大，主要是受信用风险事件增多所致。

货币市场方面，受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引导利率下行及降准降息等宽松货币政策影响，市场流动性保持宽松局面，各中短期限Shibor利率及银行间质押式回购利率总体大幅下行，并维持在较低水平。

权益资产方面，4月至6月中旬，增量资金加速流入股市，券商两融规模不断创新高，市场成交量巨幅放大，A股市场延续了去年四季度以来的牛市行情，上证综指最高上涨至5178点；但6月中旬以来，受流动性预期变化、杠杆配资监管的加强、新股发行加速以及恐慌情绪等因素影响，A股市场连续大幅下挫。可转债方面，4月至6月初，可转债弹性有所下降，跟随正股上涨能力降低；6月中旬以来，受正股快速下跌和转股溢价率收窄影响，存量可转债价格呈快速下跌走势。

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在债券投资方面，坚持稳健操作思路，继续采用久期匹配策略，并规避高风险债券的信用风险。在权益资产投资方面，顺势把握权益市场机会，优选股票，择机进行波段操作，提升组合收益；6月份以来，大幅降低了权益资产比重，以规避股市的调整风险。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272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90%。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5,293,377.41	90.62
	其中：股票	105,293,377.41	90.62
2	固定收益投资	103.37	0.00
	其中：债券	103.37	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015,338.13	8.62
7	其他资产	885,536.47	0.76
8	合计	116,194,355.3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101,576.71	0.98
C	制造业	52,630,528.72	47.0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908,495.35	4.38
E	建筑业	2,931,293.61	2.62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93,890.56	1.0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95,189.00	0.89
J	金融业	36,056,294.46	32.20
K	房地产业	1,642,304.00	1.4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95,938.00	1.87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1,737,867.00	1.55
	合计	105,293,377.41	94.0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84	海得控制	152,161	6,987,233.12	6.24
2	002020	京新药业	217,826	6,412,797.44	5.73
3	600000	浦发银行	317,200	5,379,712.00	4.80
4	601998	中信银行	597,100	4,603,641.00	4.11
5	000625	长安汽车	201,800	4,268,070.00	3.81
6	601166	兴业银行	207,511	3,579,564.75	3.20
7	601328	交通银行	428,600	3,531,664.00	3.15
8	000957	中通客车	125,673	3,032,489.49	2.71
9	600900	长江电力	223,600	2,765,932.00	2.47
10	601818	光大银行	507,500	2,720,200.00	2.4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03.37	0.0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03.37	0.0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050	11报酒01	1	103.37	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上述1只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根据2015年6月9日兴业银行公告“2015年5月中旬，公司南宁分行下辖二级分行北海分行接到北海市公安局通报，该分行前员工苏瑞涉嫌个人非法集资已被立案，目前案件在调查阶段，公司南宁以及北海两级分行成立专项调查小组，就其涉及业务进行了全面内部排查，未发现银行资金卷入其中。目前，公司北海分行经营、财务状况与对外服务均正常。”本基金做出如下说明：
兴业银行是中国最优秀的银行之一，基本面良好。基于相关研究，本基金判断，公司机关对其前员工立案调查属于个人行为，对兴业银行影响极小。今后，我们将继续加强与该公司的沟通，密切关注其制度建设与执行等公司基础性建设问题的合规性以及企业的经营状况。
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4,947.9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20,834.3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82.07
5	应收申购款	17,772.0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85,536.4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